

证券代码：835760

证券简称：ST 微网信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辉煌国际 2 号楼 1704 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连仁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,079,92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4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受公司委托提供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的审计服务，并于 2019 年 06 月 27 日出具《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（中兴财光华审会字【2019】202153 号）及《关于对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中兴财光华审专字【2019】202138）。详见公司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0、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中兴财光华审会字【2019】202153 号）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显示，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所形成的净利润为 -28,629,881.82 元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-43,708,131.86 元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未来公司现金流需要，本年度不对股东进行

利润分配，也不对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进入下一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079,92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、01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详见公司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详见公司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93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4,186,56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2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审计内控委员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079,92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缪迎、孙亚玲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关于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9 日